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3月16日在公司18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3月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谢贤文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6,158,831,750.74 元，同比增长 25.87%，实现利润总额 1,355,980,318.19 元，同比增长 508.1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6,313,135.54 元，同比增长 767.54%。

本议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制度较为健全完善，各项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

本议案已由公司财务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国信证券关于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及《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6,313,135.54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98,050,282.99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9,805,028.30 元后，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36,004,909.81 元，合并财务报表可供分配利润 1,612,098,971.61。公司本年度拟进行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 1,314,673,29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8880 元（含税），共计 116,742,988.33 元。年报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分配总额进行调整的原则分配。

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拟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本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切合公司实际，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未损害股东利益。

本议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以来，一直能勤勉履行其审计职责，公正、客观、及时、准确地完成各次审计任务，且其规模较大，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系为满足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同时也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公司预计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由公司财务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及《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3 月 17 日